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6737 号

目 录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3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6737 号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旺电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景旺电子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景旺电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景旺电子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景旺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景旺电子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万元为货币单位)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旺电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6年12月0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93号文的核准, 景旺电子首次公开发行4,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3.16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1,680,0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711,880.00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1,968,12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735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一) 景旺电子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 1、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 2、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
- 3、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二) 各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项目实施主体
1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74,120.68	吉发(基)[2011]54号、吉发(基)[2013]140号	赣环评字[2012]38号、赣环评字[2014]2号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2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	6,803.95	141622406110067号、龙发改[2016]35号	龙环[2014]57号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4,272.18	-	-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5,196.81			

为避免错过拟投资项目的市场机会，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景旺电子根据拟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的方式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置换。

注 1：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注 2：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龙川景旺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止，景旺电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5,459.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万元)
1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53,961.39
2	龙川景旺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	1,498.39
合计		55,459.78

（二）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列支项目情况表

序号	列支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万元)
1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设备购置费用	27,460.75
2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用	14,486.75
3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环保设备设施	5,376.00
4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铺底流动资金	4,585.00
5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52.89
6	龙川景旺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498.39
合计		55,459.78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

景旺电子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资金情况如下：

(一) 按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置换对比情况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万元)
1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	53,961.39	53,961.39
2	龙川景旺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	1,498.39	1,498.39
合计		55,459.78	55,459.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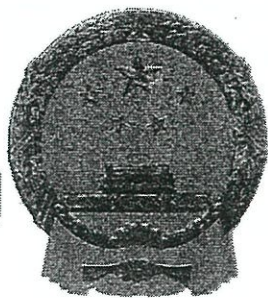
(二) 按列支项目置换对比情况表

序号	列支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万元)
1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设备购置费用	27,460.75	27,460.75
2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用	14,486.75	14,486.75
3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环保设备设施	5,376.00	5,376.00
4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铺底流动资金	4,585.00	4,585.00
5	江西景旺高密度、多层、柔性及金属基电路板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52.89	2,052.89
6	龙川景旺新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生产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498.39	1,498.39
合计		55,459.78	55,459.78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胡绍书

财务总监：李高叔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编号: 0 0224652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证书序号: NO. 0197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八月廿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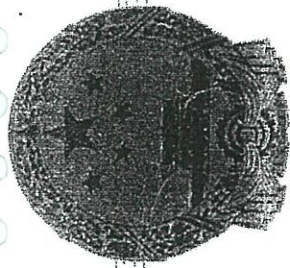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61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陈志刚

姓 名
Full name

男

性 别
Sex

1972-12-07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420122721207007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559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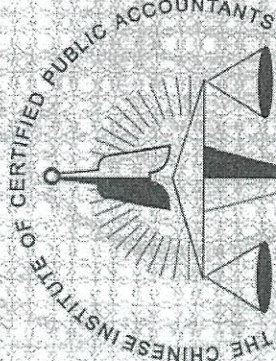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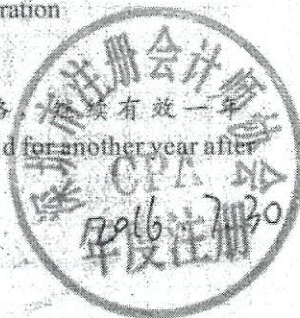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09 月 21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Full name
性 Sex
出生 Date of birth
工作 Working unit
单位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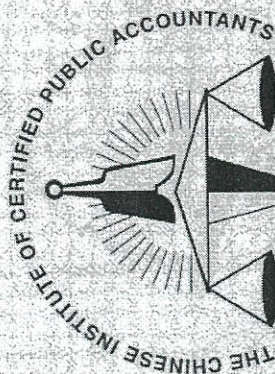
王守军

男

1973-01-13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梁分所

42060119730113121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9362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年 3月 1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7.3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7.30



2008年 5月 19日
/y /m /d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文件

天职授[2017]205号

业务报告签字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

姓名：邱靖之 先生

被授权人

姓名：陈志刚 先生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中“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注：含验资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等具有法定证明力的报告)，应当由一名对审计项目负最终复核责任的合伙人和一名负责该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规定以及本所制度，授权人授权被授权人在所担任项目负责合伙人的项目上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最终复核责任，并在出具的业务报告上签名盖章。

被授权人应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天职国际业务规范体系的规定履行职责。

授权期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